

表一：各項入境計劃／安排接獲及獲批申請的統計數字¹

入境計劃／安排		2016年
優秀人才入境計劃	接獲申請	1 575 (750) [47.6%]
	獲分配名額	273 (237) [86.8%]
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 ²	接獲申請	0 (0)
	獲批申請	2 667 (2 575) [96.6%]
輸入內地人才計劃 ³	接獲申請	(12 251)
	獲批申請	(10 404)
非本地畢業生留港／回港 就業安排	接獲申請	9 376 (8 680) [92.6%]
	獲批申請	9 289 (8 611) [92.7%]

() 內數字為內地申請人；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方面，數字包括中國籍並已取得外國永久性居民身分的申請人

[] 內數字為內地申請人佔總申請數目的百分比

註：

- 1 個案的受理和完成處理可能在不同年份發生，因此獲批申請的個案數目一般不會與該年的申請數目完全對應。
- 2 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已由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五日起暫停，然而入境事務處會繼續按計劃的規則審批計劃暫停前接獲的申請。
- 3 輸入內地人才計劃只適用於內地居民，所以申請人全為內地居民。

表二：根據各項入境計劃／安排來港人士取得居留權的統計數字

入境計劃／安排	2016年
優秀人才入境計劃	221
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	728
輸入內地人才計劃	699
非本地畢業生留港／回港就業 安排	1 979

註：數目按申請人申請居留權時的居港身分劃分。入境事務處沒有備存取得居留權人士的所屬地區的分項統計數字。